

证券简称：新金路

证券代码：000510

编号：临2025—08号

四川新金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 到期赎回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局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四川新金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9月14日召开的2024年第七次临时董事局会议、2024年第六次临时监事局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使用及公司正常生产经营的情况下，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3,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协定存款、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通知存款、大额存单等）。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滚动使用。使用期限为自董事局批准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具体内容详见2024年9月19日刊载于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4-65号）。

2024年10月8日，公司披露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临2024-68号），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3000.00万元购买了银行理财产品。上述购买的理财产品到期后，公司均及时进行了赎回并履行了信息披露义务。

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增加募集资金使用收益，2025年1月7日，公司继续使用上述暂时闲置募集资金1000.00万元购买了银

行理财产品。具体内容详见 2025 年 1 月 8 日公司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5-01 号）。2025 年 1 月 21 日，公司继续使用上述暂时闲置募集资金 2000.00 万元购买了银行理财产品。具体内容详见 2025 年 1 月 22 日公司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5-05 号），

近日，上述继续使用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 1000.00 万元购买的银行理财产品已到期并赎回，具体情况如下：

一、到期赎回的理财产品情况

委托方	受托方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购买金额（万元）	产品期限	预计年化收益	资金来源	取得理财收益（元）
四川新金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德阳分行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1000.00	68 天	1.3%或 2.15%	募集资金	40,054.80

二、截止本公告日前十二个月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序号	委托方	受托方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购买金额（万元）	产品期限	预计年化收益	资金来源	是否到期赎回	取得理财收益（元）
1	四川新金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德阳分行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1000.00	62 天	1.5%或 2.4%	募集资金	是	40,767.13
2	四川新金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德阳分行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00.00	92 天	1.5%或 2.4%	募集资金	是	120,986.30

3	四川新金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德阳分行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1000.00	68天	1.3% 或 2.15%	募集资金	是	40,054.80
4	四川新金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德阳分行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00.00	90天	1.3% 或 2.15%	募集资金	未到期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最近十二个月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累计未到期的金额共计人民币 2,000.00 万元，未超过公司董事会审议额度范围。

三、备查文件

相关理财产品到期赎回凭证。

特此公告

四川新金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局

二〇二五年三月十八日